

2019年度
郯城县信访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算情况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处理人民群众、境外人士、法人以及其他组织向县委、县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办理通过互联网、手机短信、微信、公众号、客户端、传真、电话等形式提出的信访事项。接待到县委、县政府上访的群众。

（二）负责汇总分析通过信访渠道向县委、县政府提出的重要意见建议。征集社会各界对县委、县政府工作和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建议，向县委、县政府报告。

（三）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机关批转的信访事项。

（四）对紧急重大的信访问题和跨乡镇（街道）、跨部门、跨行业以及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的信访问题，进行查办或者协调处理。

（五）向有关乡镇（街道）和部门（单位）转送、交办和督查来信来访问题，并审查处理结果。对县委、县政府批转和上级机关交办的信访事项，做好处理结果的反馈。

（六）综合分析、调查研究来信来访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反映，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或者建议。

（七）加强信访法规宣传教育，维护信访秩序。指导各乡镇（街道）、县直各部门（单位）的信访以及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落实首办责任制，加大对信访事项的督查督办工作力度，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不断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郯城县信访局部门决算包括：郯城县信访局本级决算。

纳入郯城县信访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郯城县信访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郯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5.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69.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2	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3	0
四、事业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
五、经营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5	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
七、其他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565.14	本年支出合计	56	469.4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7	0	结余分配	57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	95.68
	29			59	
总计	30	565.14	总计	60	565.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郯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65.14	565.14	0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5.14	565.14	0	0	0	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5.14	565.14	0	0	0	0	0
2010308	信访事务	565.14	565.14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郯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47	220.40	249.07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9.47	220.40	249.07	0	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69.47	220.40	249.07	0	0	0
2010308	信访事务	469.47	220.40	249.07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郯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5.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69.47	469.47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2	0	0	0
	3		三、国防支出	33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5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0	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	0	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0	0	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	0	0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565.14	本年支出合计	56	469.47	469.47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95.68	95.68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0		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	0		59			
总计	30	565.14	总计	60	565.14	565.14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郯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69.47	220.40	249.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9.47	220.40	249.0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69.47	220.40	249.07
2010308	信访事务	469.47	220.40	249.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郾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54.99	30201	办公费	7.2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62.96	30202	印刷费	4.4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5.22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4	30204	手续费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13.97	30205	水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3.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80	30206	电费	1.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7	邮电费	0.7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	30208	取暖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30211	差旅费	2.05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7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	30215	会议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1.7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1.9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6	31204	费用补贴	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184.95	公用经费合计					35.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郯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0	2.00	0	2.00	0	2.00	0	2.00	0	2.0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郯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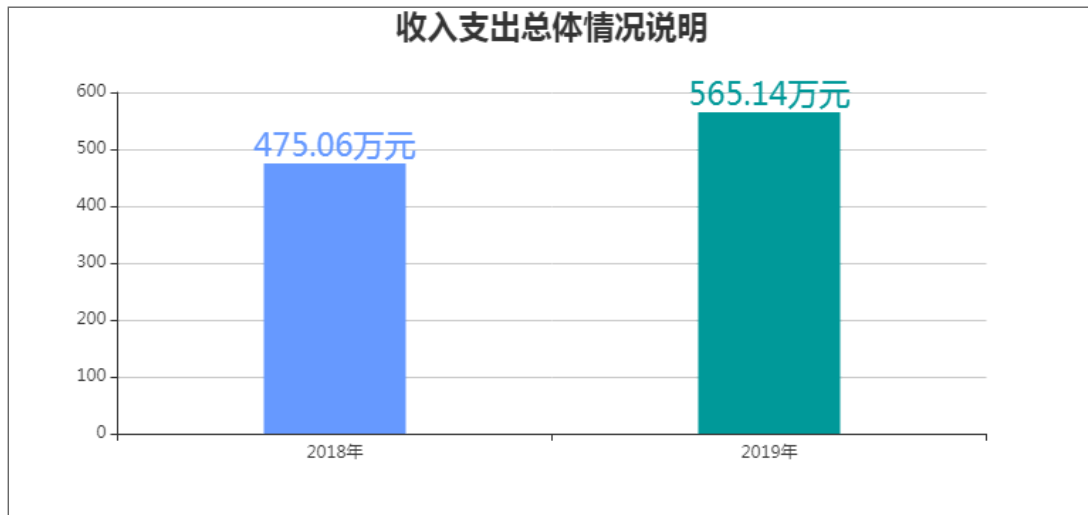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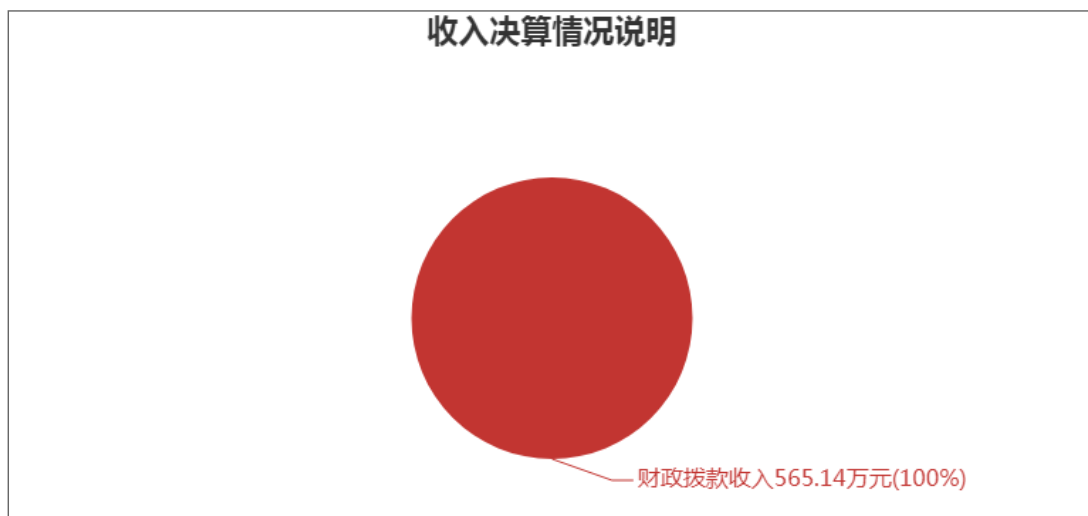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565.14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0.08万元，增长18.96%。主要是涨工资及群众诉求接访中心搬迁增加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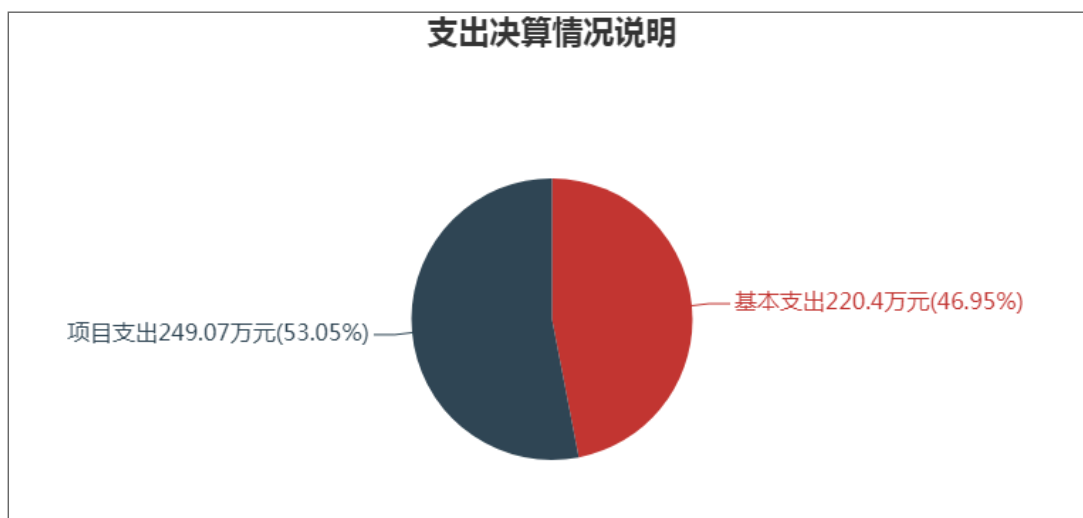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565.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65.1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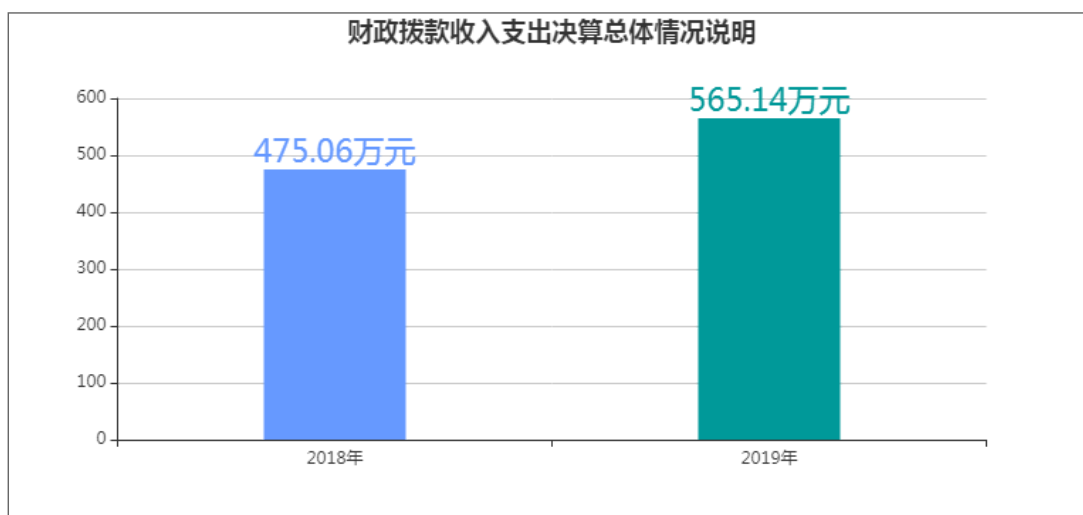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469.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0.40万元，占46.95%；项目支出249.07万元，占53.0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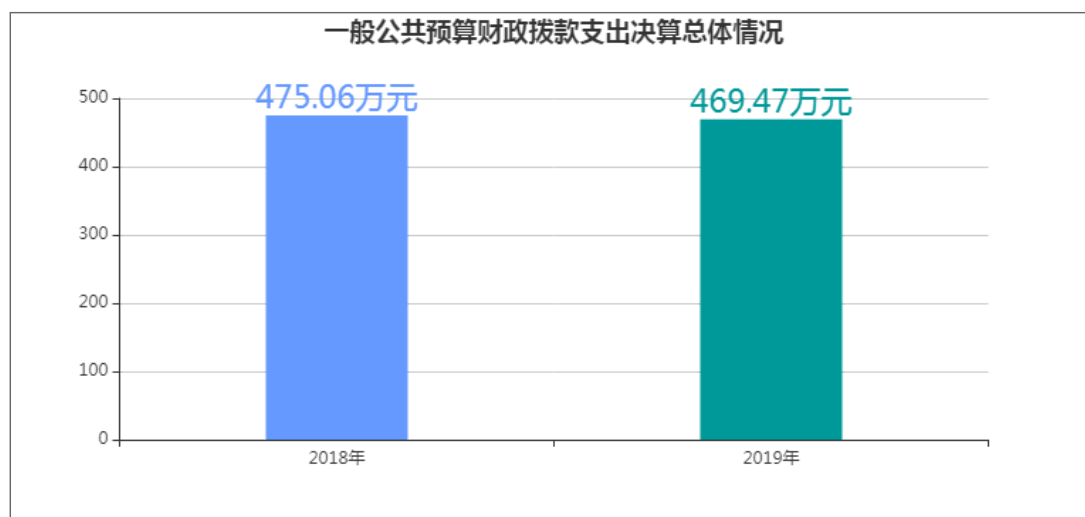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65.14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90.08万元,增长18.96%。主要是涨工资及群众诉求接访中心搬迁增加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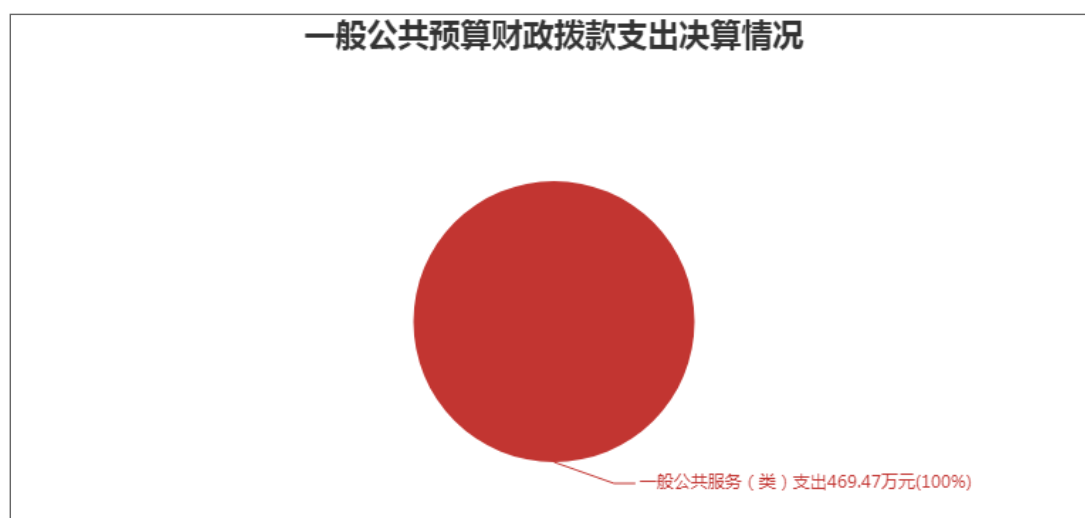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69.4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59万元，下降1.18%。主要原因是解决信访事项专项资金比2018年度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69.4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69.47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37.15万元，支出决算为469.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7.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接访中心搬迁及解决信访事项资金等预算。

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主要反映用于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49.23万元，支出决算为469.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接访中心搬迁及解决信访事项资金等预算和把预算时行政运行计入信访事务。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20.40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人员经费184.9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等。

2. 公用经费35.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郾城县信访局机关及其所属预算单位，共1个预算单位。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年初无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年初无预算。

2019年“三公”经费决算与2019年预算基本持平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19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2019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与2019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2019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郾城县信访局等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19年鄯城县信访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燃油及保险。2019年鄯城县信访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1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1.14万元，增长53.00%，主要原因是接访中心搬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2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郯城县信访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郯城县信访局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对2019年度部门预算项目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5个，涉及预算资金249.07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特殊疑难信访事项救助资金等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249.07万元，上述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5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预期。

实行专款专用，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和检查，杜绝挤占、截留、挪用现象发生，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郯城县信访局单位2019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5个项目中，有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缓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19年度郯城县信访局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信访值班经费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特殊疑难信访专项救助资金”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100，评价结果为“优”。（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19年度郯城县信访局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信访值班经费	郯城县信访局	100	优
2	特殊疑难信访事项救助资金	郯城县信访局	100	优
3	听证费	郯城县信访局	96	优
4	信访津贴	郯城县信访局	100	优
5	群众诉求服务中心基建基金	郯城县信访局	100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特殊疑难自评表.xls](#)

[信访津贴自评表.xls](#)

[听证费自评表.xls](#)

[群众诉求秩序基建基金自评表2019.xls](#)

[信访值班自评表1.xls](#)

2019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2019年度特殊疑难信访事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doc](#)